

環宇通訊半導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GCS HOLDINGS, INC. AND SUBSIDIARY)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西元 2015 年及 2014 年第二季
(股票代碼 4991)

公司地址：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 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電話：+1-310-530-7274

環宇通訊半導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西元 2015 年及 2014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u>	<u>次</u>
○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核閱報告	4	
四、	合併資產負債表	5 ~ 6	
五、	合併綜合損益表	7	
六、	合併權益變動表	8	
七、	合併現金流量表	9	
八、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0 ~ 51	
○ (一)	公司沿革	10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0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0 ~ 12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2 ~ 20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0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1 ~ 43	
(七)	關係人交易	43 ~ 44	
(八)	質押之資產	44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4	

項	目	頁	次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44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45	
(十二)	其他	45 ~ 49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50	
(十四)	營運部門資訊	51	



資誠

會計師核閱報告

(15)財審報字第 15000753 號

環宇通訊半導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環宇通訊半導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GCS Holdings, Inc.)及子公司西元 2015 年 6 月 30 日及西元 2014 年 6 月 30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西元 2015 年及 2014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西元 2015 年及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本會計師係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財務報告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張志安

張志安



會計師

李典易

李典易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60042326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20028992 號

西 元 2 0 1 5 年 7 月 2 7 日

-4-

環宇通訊半導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西元 2015 年 6 月 30 日及西元 2014 年 12 月 31 日、6 月 30 日

(西元 2015 年及 2014 年 6 月 30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6 月 30 日	
			金	%	金	%	金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190,862	55	\$ 527,385	37	\$ 253,116	24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183,066	9	190,655	13	135,743	13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六(三)及 七	-	-	-	-	31,373	3
1200	其他應收款		12,214	1	7,611	1	9,411	1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3,375	-	2,163	-	2,478	-
130X	存貨	六(四)	299,223	14	271,490	19	192,399	19
1410	預付款項		3,756	-	3,611	-	2,874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236	-	1,616	-	5,736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1,692,732</u>	<u>79</u>	<u>1,004,531</u>	<u>70</u>	<u>633,130</u>	<u>61</u>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二)	25,460	1	-	-	-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五)	175,304	8	179,670	12	176,583	17
1780	無形資產		22,563	1	27,159	2	29,676	3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191,742	9	196,651	14	185,560	18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八	47,052	2	35,229	2	9,004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462,121</u>	<u>21</u>	<u>438,709</u>	<u>30</u>	<u>400,823</u>	<u>39</u>
1XXX	資產總計		<u>\$ 2,154,853</u>	<u>100</u>	<u>\$ 1,443,240</u>	<u>100</u>	<u>\$ 1,033,953</u>	<u>100</u>

(續次頁)


 環宇通訊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西元 2015 年 6 月 30 日及西元 2014 年 12 月 31 日、6 月 30 日
 (西元 2015 年及 2014 年 6 月 30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6 月 30 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六(六)					
	負債－流動	\$ 109,236	5	\$ -	-	\$ -	-
2170	應付帳款	33,597	2	26,851	2	37,564	3
2200	其他應付款	121,203	6	97,745	7	83,091	8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504	-	1,477	-	1,778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11,060	-	12,012	1	17,201	2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275,600</u>	<u>13</u>	<u>138,085</u>	<u>10</u>	<u>139,634</u>	<u>13</u>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	481,867	22	-	-	-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62,367	3	54,230	4	49,151	5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30,873	1	37,076	2	20,765	2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575,107</u>	<u>26</u>	<u>91,306</u>	<u>6</u>	<u>69,916</u>	<u>7</u>
2XXX	負債總計	<u>850,707</u>	<u>39</u>	<u>229,391</u>	<u>16</u>	<u>209,550</u>	<u>20</u>
權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458,902	21	453,042	31	369,736	36
3150	待分配股票股利	101,934	5	-	-	33,276	3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399,812	18	371,002	25	212,492	20
保留盈餘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6,821	1	6,821	1	6,821	1
3350	未分配盈餘	284,160	13	310,565	22	197,287	19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52,517	3	72,419	5	4,791	1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u>1,304,146</u>	<u>61</u>	<u>1,213,849</u>	<u>84</u>	<u>824,403</u>	<u>80</u>
3XXX	權益總計	<u>1,304,146</u>	<u>61</u>	<u>1,213,849</u>	<u>84</u>	<u>824,403</u>	<u>80</u>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十一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2,154,853</u>	<u>100</u>	<u>\$ 1,443,240</u>	<u>100</u>	<u>\$ 1,033,953</u>	<u>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大倫 (Darren Huang)



經理人：安寶信 (Brian Ann)



會計主管：馬克 拉吉歐 (Mark L. Raggio)



環宇通訊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西元2015年及2014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2015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2014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201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2014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六)及 七	\$ 406,083	100	\$ 322,504	100	\$ 763,331	100	\$ 614,014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十 九)	(246,142)	(61)	(206,485)	(64)	(470,688)	(62)	(373,523)	(61)
5900 營業毛利		<u>159,941</u>	<u>39</u>	<u>116,019</u>	<u>36</u>	<u>292,643</u>	<u>38</u>	<u>240,491</u>	<u>39</u>
營業費用	六(十 九)(二十)								
6100 推銷費用		(7,469)	(2)	(5,145)	(2)	(13,764)	(2)	(11,302)	(2)
6200 管理費用		(46,379)	(11)	(43,402)	(13)	(101,554)	(13)	(86,366)	(1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7,918)	(9)	(44,349)	(14)	(70,460)	(9)	(83,317)	(13)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91,766)	(22)	(92,896)	(29)	(185,778)	(24)	(180,985)	(29)
6900 營業利益		<u>68,175</u>	<u>17</u>	<u>23,123</u>	<u>7</u>	<u>106,865</u>	<u>14</u>	<u>59,506</u>	<u>10</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323	-	22	-	398	-	31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七)	(11,751)	(3)	10	-	(11,804)	(1)	10	-
7050 財務成本	六(十八)	(4,678)	(1)	(290)	-	(5,232)	(1)	(598)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6,106)	(4)	(258)	-	(16,638)	(2)	(557)	-
7900 稅前淨利		52,069	13	22,865	7	90,227	12	58,949	10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	六(二十一)	37	-	(1,970)	(1)	(3,372)	-	(5,373)	(1)
8200 本期淨利		<u>\$ 52,106</u>	<u>13</u>	<u>\$ 20,895</u>	<u>6</u>	<u>\$ 86,855</u>	<u>12</u>	<u>\$ 53,576</u>	<u>9</u>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六(十五)	(\$ 17,889)	(4)	(\$ 16,427)	(5)	(\$ 31,592)	(4)	\$ 925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 價損益	六(十五)	17,745	4	-	-	17,745	2	-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 所得稅	六(十五)	(7,068)	(2)	-	-	(7,068)	(1)	-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利益(損失)之稅 後淨額		(\$ 7,212)	(2)	(\$ 16,427)	(5)	(\$ 20,915)	(3)	\$ 925	-
8500 本期綜合利益總額		<u>\$ 44,894</u>	<u>11</u>	<u>\$ 4,468</u>	<u>1</u>	<u>\$ 65,940</u>	<u>9</u>	<u>\$ 54,501</u>	<u>9</u>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u>\$ 52,106</u>	<u>13</u>	<u>\$ 20,895</u>	<u>6</u>	<u>\$ 86,855</u>	<u>12</u>	<u>\$ 53,576</u>	<u>9</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u>\$ 44,894</u>	<u>11</u>	<u>\$ 4,468</u>	<u>1</u>	<u>\$ 65,940</u>	<u>9</u>	<u>\$ 54,501</u>	<u>9</u>
基本每股盈餘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二)	<u>\$ 1.16</u>		<u>\$ 0.53</u>		<u>\$ 1.93</u>		<u>\$ 1.35</u>	
稀釋每股盈餘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六(二十二)	<u>\$ 1.11</u>		<u>\$ 0.50</u>		<u>\$ 1.85</u>		<u>\$ 1.30</u>	

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大倫 (Darren Huang)



經理人：安寶信 (Brian Ann)



會計主管：馬克 拉吉歐 (Mark L. Raggio)



環宇通訊半導體製成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辦權益變動

西元 2015 年及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僅經核閱而未做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附註	歸屬股東	普通股	股本	待分配股利	母 公 保 留 盈 餘			其 他 主 之			權 益							
					資 本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未 分 配 盈 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其他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其他權益	其他	總 額					
	\$	369,736	\$	-	\$	209,042	\$	6,821	\$	180,684	\$	8,443	\$	-	(\$	7,577)	\$	767,149
六(十四)	-	-	-	-	-	-	-	-	-	3,697)	-	-	-	-	-	-	-	3,697)
六(十四)	-	-	33,276	-	-	-	-	-	-	33,276)	-	-	-	-	-	-	-	-
六(十一)(十三)(十五)	-	-	-	-	-	3,450	-	-	-	-	-	-	-	-	-	3,000	-	6,450
六(十四)	-	-	-	-	-	-	-	-	-	53,576	-	-	-	-	-	-	-	53,576
六(十五)	-	-	-	-	-	-	-	-	-	-	925	-	-	-	-	-	-	925
	\$	369,736	\$	33,276	\$	212,492	\$	6,821	\$	197,287	\$	9,368	\$	-	(\$	4,577)	\$	824,403
	\$	453,042	\$	-	\$	371,002	\$	6,821	\$	310,565	\$	73,996	\$	-	(\$	1,577)	\$	1,213,849
六(十四)	-	-	-	-	-	-	-	-	-	11,326)	-	-	-	-	-	-	-	11,326)
六(十四)	-	-	-	101,934	-	-	-	-	-	101,934)	-	-	-	-	-	-	-	-
六(十一)(十三)(十五)	-	-	-	-	-	6,469	-	-	-	-	-	-	-	-	1,013	-	-	7,482
六(十四)	-	-	-	-	-	-	-	-	-	86,855	-	-	-	-	-	-	-	86,855
六(十二)(十三)	3,151	-	-	-	-	2,698	-	-	-	-	-	-	-	-	-	-	-	5,849
六(十二)(十三)	2,709	-	-	-	-	19,643	-	-	-	-	-	-	-	-	-	-	-	22,352
六(十五)	-	-	-	-	-	-	-	-	-	-	(31,592)	-	-	-	-	-	-	(20,915)
	\$	458,902	\$	101,934	\$	399,812	\$	6,821	\$	284,160	\$	42,404	\$	10,677	(\$	564)	\$	1,304,146

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大倫 (Darren Huang)



經理人：安寶信 (Brian Ann)



會計主管：馬克 拉吉歐 (Mark L. Raggio)

環宇通訊半導體控制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西元2015年及2014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2015 年上半年度	2014 年上半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稅前淨利		\$ 90,227	\$ 58,949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呆帳轉列收入		-	(1,549)
應收帳款實際沖銷數帳列呆帳費用		1,383	-
折舊費用	六(十九)	21,473	17,477
攤銷費用	六(十九)	4,167	3,768
利息費用	六(十八)	5,232	598
利息收入		(398)	(32)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六(十一)	7,482	6,45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之淨損失	六(十七)	12,775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帳款		1,477	(21,390)
應收帳款-關係人		-	(11,898)
其他應收款		(4,843)	5,505
存貨		(34,866)	(60,115)
預付款項		(234)	66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帳款		7,493	9,101
其他應付款		14,558	(5,893)
其他流動負債		(871)	5,041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25,055	6,675
收取之利息		398	32
支付之利息		(1,025)	(598)
支付之所得稅		(3,148)	(1,076)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21,280	5,033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7,795)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四)	(40,026)	(35,548)
取得無形資產		(206)	(3,574)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193	-
存出保證金減少		1,353	(4,70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6,481)	(43,82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六(七)	600,000	-
員工執行認股權		4,091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604,091	-
匯率影響數		(15,413)	(2)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663,477	(38,79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527,385	291,91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 1,190,862	\$ 253,116

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大倫 (Darren Huang)

大倫黃

經理人：安寶信 (Brian Ann)

寶信安

會計主管：馬克 拉吉歐 (Mark L. Raggio)

Mark L. Raggio

環宇通訊半導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西元 2015 年及 2014 年第二季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環宇通訊半導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GCS Holdings, Inc.(以下簡稱「本公司」))於西元 2010 年 11 月 30 日設立於英屬開曼群島，主要係作為申請登錄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之興櫃股票買賣及上櫃申請所進行之組織架構重組而設立。本公司於西元 2010 年 12 月 28 日增資發行新股，依換股比例 1:5，取得美國環宇通訊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所發行之全部普通股。重組後本公司成為美國環宇通訊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Global Communication Semiconductors, Inc.)之控股公司。美國環宇通訊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並於西元 2011 年 1 月變更為美國環宇通訊半導體有限公司(Global Communication Semiconductors, LLC)。本公司股票業奉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並於西元 2014 年 9 月 15 日正式掛牌買賣。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提供化合物半導體技術及晶圓代工之服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西元 2015 年 7 月 27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西元 2014 年 4 月 3 日金管證審字第 1030010325 號令，上市、上櫃及興櫃公司應自西元 2015 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包含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及西元 2015 年起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已下統稱「2013 年版 IFRSs」)編製財務報告，本集團適用上述 2013 年版 IFRSs 之影響如下：

1.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該準則修正其他綜合損益之表達方式，將列示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依性質分類為「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及「後續將重分類至損益」兩類別。該修正同時規定以稅前金額列示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其相關稅額應隨前述兩類別予以單獨列示。本集團依該準則改變綜合損益表之表達方式。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公允價值衡量」

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為：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須支付之價格。建立公允價值衡量之架構，須以市場參與者之觀點；對於非金融資產之衡量須基於最高及最佳使用狀

態；並規範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經評估該準則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無重大影響，並依規定增加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無。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 2013 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西元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西元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例外之適用」	西元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收購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西元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西元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西元201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計畫」	西元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38號之修正「折舊及攤銷可接受方法之釐清」	西元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西元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西元2014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西元2014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西元2014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西元2014年1月1日

2010-2012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西元2014年7月1日
2011-2013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西元2014年7月1日
2012-2014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西元2016年1月1日

本集團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

(二)編製基礎

1.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2015年 6月30日	2014年 12月31日	2014年 6月30日	
本公司	美國環宇通訊半導體有限公司	化合物半導體晶圓製造代工服務	100	100	100	
本公司	環翔科技有限公司	產品設計及研究發展服務業	100	-	-	(註)

註：環翔科技有限公司於西元 2015 年 4 月 23 日設立。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
5. 重大限制：無。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無。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美元」，惟本公司因財務報告申報之法令規定，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所有其他兌換損益按交易性質在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關聯企業及聯合控制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1)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2)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3)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

(七)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對於持有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或與此種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當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本集團將其列報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八) 應收帳款

係屬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九) 金融資產減損

1.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 本集團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 (1)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2)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3. 本集團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方式處理：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十)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集團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一)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先進先出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

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機器設備、研發設備及租賃資產：7 年；電腦通訊設備：5 年；辦公設備：7~10 年；租賃改良：6 年。

(十三) 租賃資產/租賃(承租人)

1. 依據租賃契約之條件，當租賃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由本集團承擔時，分類為融資租賃。
 - (1) 於租賃開始時，按租賃資產之公允價值及最低租金給付現值兩者孰低者認列為資產及負債。
 - (2) 後續最低租賃給付分配予財務成本及降低尚未支付之負債，財務成本於租賃期間逐期分攤，以使按負債餘額計算之期間利率固定。
 - (3) 融資租賃下取得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按資產之耐用年限提列折舊。若無法合理確定租賃期間屆滿時本集團將取得所有權，按該資產之耐用年限與租賃期間兩者孰短者提列折舊。
2. 營業租賃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四)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1~5 年攤銷。

(十五)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

(十六) 應付帳款及票據

應付帳款及票據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於取得時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再買回，及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工具外之衍生工具。本集團於金融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時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1) 係混合(結合)合約；或
- (2) 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3)係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政策，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工具。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八)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十九)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二十) 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

本集團發行之應付可轉換公司債，嵌入有轉換權(即持有人可選擇轉換為本集團普通股之權利，且為固定金額轉換固定數量之股份)、賣回權及買回權，於初始發行時將發行價格依發行條件區分為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權益，其處理如下：

1. 嵌入本集團發行應付可轉換公司債之賣回權與買回權，於原始認列時以其公允價值之淨額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當時之公允價值評價，差額認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利益或損失」。
2. 應付可轉換公司債之主契約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與贖回價值間之差額認列為應付公司債溢折價，列為應付公司債之加項或減項；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債券流通期間內認列為當期損益，作為「財務成本」之調整項目。
3. 發行應付可轉換公司債之任何直接歸屬之交易成本，按原始帳面金額比例分配至負債和權益之組成部分。
4. 當持有人轉換時，帳列負債組成部分(包括「應付公司債」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按其分類之後續衡量方法處理，再以前述依負債組成部分之帳面價值作為換出普通股之發行成本。

(二十一)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

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3.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決定接受公司之福利邀約以換取聘僱之終止而提供之福利。本集團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時認列費用。不預期在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全部清償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4.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二十二)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1.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2.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 於給與日以所給與之權益商品公允價值基礎於既得期間認列酬勞成本。

(2) 未限制參與股利分配之權利且員工於既得期間內離職無須返還其已取得之股利，於股利宣告日對屬於預計將於既得期間內離職員工之股利部分按股利之公允價值認列酬勞成本。

(二十三)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以估計之年度平均有效稅率應用至期中期間之稅前損益計算之，並配合前述政策揭露相關資訊。

(二十四)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二十五)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六) 收入認列

1. 銷貨收入

本集團提供化合物技術及晶圓代工之服務。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集團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銷貨退回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集團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 勞務收入及權利金收入

勞務收入及權利金收入係於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依相關協議之實質條件，以應計基礎認列。

(二十七) 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經辨識本集團之主要營運決策者為董事會。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及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

(二)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本集團所作之會計估計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惟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對於次一財務年度之資產及負債可能會有重大調整帳面金額之風險的估計及假設，請詳以下說明：

1.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足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貨收入成長及利潤率、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

西元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團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為 \$191,742。

2.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西元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團存貨之帳面金額為 \$299,223。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2015年6月30日</u>	<u>2014年12月31日</u>	<u>2014年6月30日</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12	\$ 63	\$ 60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960,840	133,525	163,456
約當現金—貨幣市場基金	229,910	393,797	89,600
合計	<u>\$ 1,190,862</u>	<u>\$ 527,385</u>	<u>\$ 253,116</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集團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西元 2014 年 12 月 31 日及西元 2014 年 6 月 30 日無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u>項目</u>	<u>2015年6月30日</u>
非流動項目：	
上市櫃公司股票	\$ 7,715
評價調整	17,745
合計	<u>\$ 25,460</u>

本集團於西元 2015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暨西元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因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皆為 \$17,745。

(三)應收帳款

	<u>2015年6月30日</u>	<u>2014年12月31日</u>	<u>2014年6月30日</u>
應收帳款	\$ 184,649	\$ 194,406	\$ 184,250
減：備抵呆帳	-	-	(47,201)
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	(1,583)	(3,751)	(1,306)
	183,066	190,655	135,743
應收帳款-關係人	-	-	31,373
	<u>\$ 183,066</u>	<u>\$ 190,655</u>	<u>\$ 167,116</u>

1.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為未逾期且未減損者依據本集團之授信標準的信用品質資訊如下：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4年6月30日
群組1	\$ 60,735	\$ 68,638	\$ 75,213
群組2	91,468	91,391	50,581
群組3	5,852	4,353	17,701
	<u>\$ 158,055</u>	<u>\$ 164,382</u>	<u>\$ 143,495</u>

群組 1：對其年度銷售金額達美金兩百五十萬元者。

群組 2：對其年度銷售金額達美金十萬元，但未達美金兩百五十萬元者。

群組 3：對其年度銷售金額小於美金十萬元者。

2. 已逾期但未減損之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如下：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4年6月30日
30天內	\$ 19,130	\$ 21,105	\$ 20,174
31-60天	5,196	4,009	1,326
61-90天	589	1,159	2,121
90天以上	96	-	-
	<u>\$ 25,011</u>	<u>\$ 26,273</u>	<u>\$ 23,621</u>

3. 已減損金融資產之變動分析：

(1) 截至西元 2015 年 6 月 30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本集團已減損之應收帳款金額分別為 \$0、\$0 及 \$47,201。

(2) 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2015年	2014年
	個別評估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之減損損失
1月1日	\$ -	\$ 48,635
本期提列	1,383	-
本期沖轉	(1,383)	(1,549)
匯率影響數	-	115
6月30日	<u>\$ -</u>	<u>\$ 47,201</u>

4. 本集團並未持有任何的擔保品。

(四) 存貨

	2015年6月30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物料	\$ 113,835	(\$ 19,911)	\$ 93,924
在製品	170,029	(23,155)	146,874
製成品	60,746	(2,321)	58,425
合計	<u>\$ 344,610</u>	<u>(\$ 45,387)</u>	<u>\$ 299,223</u>

		2014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物料	\$	104,122	(\$ 12,751)	\$ 91,371
在製品		174,600	(12,947)	161,653
製成品		20,523	(2,057)	18,466
合計	\$	<u>299,245</u>	<u>(\$ 27,755)</u>	<u>\$ 271,490</u>

		2014年6月30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物料	\$	76,597	(\$ 12,357)	\$ 64,240
在製品		129,060	(5,529)	123,531
製成品		6,755	(2,127)	4,628
合計	\$	<u>212,412</u>	<u>(\$ 20,013)</u>	<u>\$ 192,399</u>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2015年4月1日至6月30日	2014年4月1日至6月30日
已出售存貨成本	\$ 243,881	\$ 220,846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3,180	1,755
下腳收入	(10,919)	(16,029)
存貨盤盈虧	-	(87)
	<u>\$ 246,142</u>	<u>\$ 206,485</u>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2014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已出售存貨成本	\$ 475,326	\$ 408,329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益)	18,515	(11,250)
下腳收入	(23,153)	(23,535)
存貨盤盈虧	-	(21)
	<u>\$ 470,688</u>	<u>\$ 373,523</u>

西元2014年1月1日至6月30日因前期已提列跌價損失準備之存貨部份已出售，故產生回升利益。

(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機器設備	電腦通訊設備	研發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資產	租賃改良	合計
2015年1月1日							
成本	\$ 652,560	\$ 7,813	\$ 26,250	\$ 4,976	\$ 32,817	\$ 211,715	\$ 936,131
累計折舊	(556,000)	(4,753)	(24,602)	(2,512)	(5,818)	(162,776)	(756,461)
	<u>\$ 96,560</u>	<u>\$ 3,060</u>	<u>\$ 1,648</u>	<u>\$ 2,464</u>	<u>\$ 26,999</u>	<u>\$ 48,939</u>	<u>\$ 179,670</u>
2015年							
1月1日	\$ 96,560	\$ 3,060	\$ 1,648	\$ 2,464	\$ 26,999	\$ 48,939	\$ 179,670
增添	7,465	1,638	94	-	11,491	880	21,568
折舊費用	(10,724)	(610)	(196)	(213)	(2,993)	(6,737)	(21,473)
淨兌換差額	(2,370)	(78)	(40)	(59)	(761)	(1,153)	(4,461)
6月30日	<u>\$ 90,931</u>	<u>\$ 4,010</u>	<u>\$ 1,506</u>	<u>\$ 2,192</u>	<u>\$ 34,736</u>	<u>\$ 41,929</u>	<u>\$ 175,304</u>
2015年6月30日							
成本	\$ 643,666	\$ 9,192	\$ 25,601	\$ 4,852	\$ 43,371	\$ 207,310	\$ 933,992
累計折舊	(552,735)	(5,182)	(24,095)	(2,660)	(8,635)	(165,381)	(758,688)
	<u>\$ 90,931</u>	<u>\$ 4,010</u>	<u>\$ 1,506</u>	<u>\$ 2,192</u>	<u>\$ 34,736</u>	<u>\$ 41,929</u>	<u>\$ 175,304</u>

	機器設備	電腦通訊設備	研發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資產	租賃改良	合計
2014年1月1日							
成本	\$ 572,384	\$ 7,113	\$ 24,720	\$ 5,838	\$ 30,904	\$ 199,023	\$ 839,982
累計折舊	(506,622)	(4,102)	(22,797)	(4,970)	(1,059)	(140,475)	(680,025)
	<u>\$ 65,762</u>	<u>\$ 3,011</u>	<u>\$ 1,923</u>	<u>\$ 868</u>	<u>\$ 29,845</u>	<u>\$ 58,548</u>	<u>\$ 159,957</u>
2014年							
1月1日	\$ 65,762	\$ 3,011	\$ 1,923	\$ 868	\$ 29,845	\$ 58,548	\$ 159,957
增添	31,439	527	-	1,637	-	355	33,958
折舊費用	(7,890)	(527)	(188)	(152)	(2,236)	(6,484)	(17,477)
淨兌換差額	(120)	6	6	(15)	79	189	145
6月30日	<u>\$ 89,191</u>	<u>\$ 3,017</u>	<u>\$ 1,741</u>	<u>\$ 2,338</u>	<u>\$ 27,688</u>	<u>\$ 52,608</u>	<u>\$ 176,583</u>

2014年6月30日							
成本	\$ 604,639	\$ 7,237	\$ 24,770	\$ 4,513	\$ 30,966	\$ 199,775	\$ 871,900
累計折舊	(515,448)	(4,220)	(23,029)	(2,175)	(3,278)	(147,167)	(695,317)
	<u>\$ 89,191</u>	<u>\$ 3,017</u>	<u>\$ 1,741</u>	<u>\$ 2,338</u>	<u>\$ 27,688</u>	<u>\$ 52,608</u>	<u>\$ 176,583</u>

(六)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西元 2014 年 12 月 31 日及西元 2014 年 6 月 30 日無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項 目	2015年6月30日
流動項目：	
持有供交易金融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之賣回權、買回權及轉換權	\$ 96,461
評價調整	12,775
合計	<u>\$ 109,236</u>

本集團於西元 2015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暨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認列之評價損失皆為 \$12,775。

(七) 應付公司債

西元 2014 年 12 月 31 日及西元 2014 年 6 月 30 日無應付公司債，西元 2015 年 6 月 30 日應付公司債明細如下：

	2015年6月30日
可轉換公司債	
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 300,000
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278,000
	<u>578,000</u>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97,504)
減：匯率變動影響數	1,371
	<u>\$ 481,867</u>

1. 本公司於西元 2015 年 5 月 13 日發行中華民國境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其發行條件之內容說明如下：

- (1) 發行金額：發行總額為新台幣 300,000 仟元。
- (2) 發行價格：依票面金額之 100% 發行，每張金額為新台幣 100 仟元。
- (3) 發行期間：3 年，自西元 2015 年 5 月 13 日開始至西元 2018 年 5 月 13 日到期。
- (4) 債券票面利率：票面年利率 0%。
- (5) 還本日期及方式：除到期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者，或由本公司提前贖回或由債權人提前賣回或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到期時依面額贖回。
- (6) 轉換期間：除提前將本債券贖回或停止轉換期間外，債權持有人於西元 2015 年 6 月 14 日至西元 2018 年 5 月 13 日止，依相關法令及受託契約之規定，得隨時請求轉換為本公司發行之普通股票。

- (7)轉換價格及其調整：發行時之轉換價格訂為每股新台幣 79.3 元，惟本公司債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變動或發放現金股利或其他形式之現金時轉換價格應依發行條款規定之計算方式調整，並於除權息基準日調整。
 - (8)轉換後之新股，其權利義務與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相同。
 - (9)本公司買回權：本債券發行滿一個月之翌日(西元 2015 年 6 月 14 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西元 2018 年 4 月 3 日)止，若遇本公司之普通股於櫃買中心之連續三十個營業日中超過當時轉換價格之 130% 時，或本債券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 10% 時，本公司得依本債券面額贖回全部債券。
 - (10)債券持有人賣回權：債券持有人得於發行日滿 2 年之日，要求本公司依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為債券面額之 102.516%(實質收益率 1.25%))贖回。本公司於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時，將非屬權益性質之轉換權、買回權及賣回權，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規定，因其與主契約債務商品之經濟特性及風險非緊密關聯，故予以分離處理，並以其淨額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經分離後主契約債務之有效利率為 7.2%。
2. 本公司於西元 2015 年 5 月 14 日發行中華民國境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其發行條件之內容說明如下：
- (1)發行金額：發行總額為新台幣 300,000 仟元。
 - (2)發行價格：依票面金額之 100% 發行，每張金額為新台幣 100 仟元。
 - (3)發行期間：3 年，自西元 2015 年 5 月 14 日開始至西元 2018 年 5 月 14 日到期。
 - (4)債券票面利率：票面年利率 0%。
 - (5)還本日期及方式：除到期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者，或由本公司提前贖回或由債權人提前賣回或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到期時依面額贖回。
 - (6)轉換期間：除提前將本債券贖回或停止轉換期間外，債權持有人於西元 2015 年 6 月 15 日至西元 2018 年 5 月 14 日止，依相關法令及受託契約之規定，得隨時請求轉換為本公司發行之普通股票。
 - (7)轉換價格及其調整：發行時之轉換價格訂為每股新台幣 81.2 元，惟本公司債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變動或發放現金股利或其他形式之現金時轉換價格應依發行條款規定之計算方式調整，並於除權息基準日調整。
 - (8)轉換後之新股，其權利義務與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相同。
 - (9)本公司買回權：本債券發行滿一個月之翌日(西元 2015 年 6 月 15 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西元 2018 年 4 月 4 日)止，若遇本公司之普通股於櫃買中心之連續三十個營業日中超過當時轉換價格之 130%

時，或本債券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 10%時，本公司得依本債券面額贖回全部債券。

(10) 債券持有人贖回權：債券持有人得於發行日滿 2 年之日，要求本公司依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為債券面額之 103.023%(實質收益率 1.5%))贖回。本公司於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時，將非屬權益性質之轉換權、買回權及贖回權，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規定，因其與主契約債務商品之經濟特性及風險非緊密關聯，故予以分離處理，並以其淨額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經分離後主契約債務之有效利率為 5.66%。

(11) 於西元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本轉換公司債面額計 \$22,000 已轉換為普通股 270,935 股。

(八) 其他應付款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4年6月30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28,841	\$ 36,756	\$ 21,333
應付未休假給付	15,498	12,625	11,564
應付勞務費	6,992	4,536	7,168
應付租金	6,835	6,775	6,187
應付雜項購置	2,696	2,810	3,955
應付股利	11,326	-	3,697
應付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	12,623	8,356	2,741
應付水電費	2,693	2,015	2,713
其他	33,699	23,872	23,733
	<u>\$ 121,203</u>	<u>\$ 97,745</u>	<u>\$ 83,091</u>

(九) 應付租賃款

本集團以融資租賃承租機器設備資產，依據租賃契約之條款，本集團於契約到期時可以明顯較低之優惠承購價格買入該機器設備資產。本集團於西元 2015 年 6 月 30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4 年 6 月 30 日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及其現值如下：

	2015年6月30日		
	融資租賃 負債總額	未來財務費用	融資租賃 負債現值
<u>流動</u>			
不超過一年 (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 11,919	(\$ 1,470)	\$ 10,449
<u>非流動</u>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32,735	(1,862)	30,873
	<u>\$ 44,654</u>	<u>(\$ 3,332)</u>	<u>\$ 41,322</u>

2014年12月31日			
流動	融資租賃 負債總額	未來財務費用	融資租賃 負債現值
不超過一年 (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 12,224	(\$ 1,722)	\$ 10,502
非流動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39,685	(2,609)	37,076
	<u>\$ 51,909</u>	<u>(\$ 4,331)</u>	<u>\$ 47,578</u>
2014年6月30日			
流動	融資租賃 負債總額	未來財務費用	融資租賃 負債現值
不超過一年 (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 6,875	(\$ 1,003)	\$ 5,872
非流動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22,245	(1,480)	20,765
	<u>\$ 29,120</u>	<u>(\$ 2,483)</u>	<u>\$ 26,637</u>

(十) 退休金

本集團之美國子公司員工退休辦法係依美國 401K 退休儲蓄計劃之規定，所有正式任用之員工可按法定限額自願性提存薪資於個人退休基金帳戶，公司可依員工提存數在不超過各該員工薪資百分之十五之範圍內選擇是否相對提存於個人退休基金帳戶。本集團自西元 2010 年 8 月起相對提存。本集團於西元 2015 年及 2014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暨西元 2015 年及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依上述退休金辦法所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3,085、\$2,746、\$6,475 及 \$5,093。

(十一) 股份基礎給付

1. 截至西元 2015 年及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本集團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u>協議之類型</u>	<u>給與日</u>	<u>給予數量</u>	<u>合約期間</u>	<u>既得條件</u>
員工認股權計劃	2011年1月至10月	2,463,498股	10年	(註1)
員工認股權計劃	2013年4月	1,538,000股	10年	(註2)
員工認股權計劃	2013年8月	7,830股	10年	(註2)
員工認股權計劃	2013年10月	538,000股	10年	(註2)
員工認股權計劃	2014年2月	60,000股	10年	(註2)
員工認股權計劃	2014年11月	75,000股	10年	(註2)
員工認股權計劃	2015年1月	30,000股	10年	(註2)
員工認股權計劃	2015年2月	652,200股	10年	(註2)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註4)	2013年8月	377,000股	2年	(註3)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註4)	2013年10月	106,000股	2年	(註3)

註 1：部份認股權係給與時立即既得 50%，其餘 50% 於屆滿一年服務期間既得外；部分員工認股權員工在既得期間起始日起屆滿一年服務期間之日起，既得 25% 認股權，其餘 75% 之認股權在未來 36 個月之服務期間，每月依比例既得。

註 2：部份認股權係給與日後屆滿兩年服務期間立即既得 50%，其餘 50% 於屆滿兩年服務期間後的 24 個月內的每月末日，可就剩餘 50% 的員工認股權憑證部分，依比例行使認股權利。

註 3：部份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係給與日後屆滿一年服務期間立即既得 50%，其餘 50% 於屆滿兩年服務期間後既得。

註 4：本公司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既得期間內不得轉讓，惟未限制投票權及參與股利分配之權利。員工於未達成既得條件前非因職業災害離職或死亡，本公司將無償收回其股票並辦理註銷，惟員工無須返還已取得之股利。

2. 上述認股權計畫之詳細資訊如下：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u>認股權 數量</u>	<u>幣別/單位</u>	<u>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u>
期初流通在外認股權	2,453,800	新台幣元	\$ 22.58
本期給與認股權	682,200	新台幣元	60.96
本期執行認股權	(315,096)	新台幣元	18.47
本期放棄認股權	(34,833)	新台幣元	26.16
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權	<u>2,786,071</u>	新台幣元	32.61
期末可執行認股權	<u>933,033</u>	新台幣元	23.40

2014年1月1日至6月30日

	認股權 數 量	幣別/單位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期初流通在外認股權	2,436,800	新台幣元	\$ 23.16
本期給與認股權	60,000	新台幣元	30.62
本期放棄認股權	(20,000)	新台幣元	18.10
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權	2,476,800	新台幣元	23.27
期末可執行認股權	392,970	美金元	1.17

3. 截至西元 2015 年 6 月 30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資訊如下：

2015年6月30日

給與日	到期日	股數	幣別/單位	履約價格
2011年1月至10月	2021年1月至10月	313,750	美金元	\$ 1.17
2013年4月	2023年4月	1,143,291	新台幣元	16.77
2013年8月	2023年8月	7,830	新台幣元	25.67
2013年10月	2023年10月	504,000	新台幣元	26.05
2014年2月	2024年2月	60,000	新台幣元	28.37
2014年11月	2024年11月	75,000	新台幣元	48.25
2015年1月	2025年1月	30,000	新台幣元	62.20
2015年2月	2025年2月	652,200	新台幣元	60.90
		2,786,071		

2014年12月31日

給與日	到期日	股數	幣別/單位	履約價格
2011年1月至10月	2021年1月至10月	350,970	美金元	\$ 1.17
2013年4月	2023年4月	1,442,000	新台幣元	16.77
2013年8月	2023年8月	7,830	新台幣元	25.67
2013年10月	2023年10月	518,000	新台幣元	26.05
2014年2月	2024年2月	60,000	新台幣元	28.37
2014年11月	2024年11月	75,000	新台幣元	48.25
		2,453,800		

2014年6月30日

給與日	到期日	股數	幣別/單位	履約價格
2011年1月至10月	2021年1月至10月	392,970	美金元	\$ 1.17
2013年4月	2023年4月	1,478,000	新台幣元	18.10
2013年8月	2023年8月	7,830	新台幣元	27.71
2013年10月	2023年10月	538,000	新台幣元	28.11
2014年2月	2024年2月	60,000	新台幣元	30.62
		2,476,800		

4. 本集團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詳細資料如下：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2014年1月1日至6月30日
	股數	股數
期初流通在外	241,500	483,000
期末流通在外	241,500	483,000

5. 本公司分別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以及流動性折價模型估計給與日之認股選擇權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 類型	給與日	幣別/ 單位	股價	履約價格	預期 波動率	預期存續 期間(年)	預期 股利率	無風險 利率	公允 價值
員工認股 權計畫	2011年1月	美金元	\$1.31	\$ 1.17	76.33%	1.48~ 6.05	-	4.83%	\$ 0.52~ 0.90
員工認股 權計畫	2011年1月	美金元	1.31	1.17	76.33%	5.75~ 6.25	-	4.83%	0.89~ 0.92
員工認股 權計畫	2011年5月	美金元	1.22	1.17	63.00%	6.08	-	2.51%	0.74
員工認股 權計畫	2011年7月	美金元	1.22	1.17	63.00%	6.08	-	1.94%	0.73
員工認股 權計畫	2011年10月	美金元	1.22	1.17	64.00%	6.08	-	1.16%	0.72
員工認股 權計畫	2013年4月	新台幣元	18.28	16.77	51.47%	6.26	1.16%	1.07%	8.18
員工認股 權計畫	2013年8月	新台幣元	27.40	25.67	51.47%	6.26	1.16%	1.47%	12.29
員工認股 權計畫	2013年10月	新台幣元	27.94	26.05	51.47%	6.26	1.16%	1.44%	12.55
員工認股 權計畫	2014年2月	新台幣元	35.97	28.37	51.47%	6.26	1.16%	1.20%	17.48
員工認股 權計畫	2014年11月	新台幣元	50.22	48.25	47.00%	6.3	1.10%	1.75%	28
員工認股 權計畫	2015年1月	新台幣元	55.20	62.20	44.96%	6.3	1.10%	1.67%	28.31
員工認股 權計畫	2015年2月	新台幣元	60.62	60.90	40.89%	6.3	1.00%	1.67%	31.54
限制員工 權利新股 計畫	2013年8月	新台幣元	27.55	-	43.40%	1.00	1.16%	0.82%	22.82
限制員工 權利新股 計畫	2013年8月	新台幣元	27.55	-	47.49%	2.00	1.16%	0.99%	20.41
限制員工 權利新股 計畫	2013年10月	新台幣元	28.10	-	43.40%	1.00	1.16%	0.78%	23.27
限制員工 權利新股 計畫	2013年10月	新台幣元	28.10	-	47.49%	2.00	1.16%	0.95%	20.81

6.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之費用如下：

	2015年4月1日至6月30日	2014年4月1日至6月30日
權益交割	\$ 3,699	\$ 3,236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2014年1月1日至6月30日
權益交割	\$ 7,482	\$ 6,450

(十二) 股本

1. 截至西元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為 \$458,902，分為 45,890,240 股，每股面額 10 元。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單位：股

	2015年	2014年
1月1日	45,304,209	36,973,587
員工執行認股權	315,096	-
公司債轉換	270,935	-
6月30日	45,890,240	36,973,587

2. 本公司於西元 2014 年 6 月 18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4,983,000 股，每股發行價格 42 元，發行總額為 \$209,286，其現金增資基準日為西元 2014 年 9 月 11 日，該增資業已辦理完成。
3. 本公司於西元 2014 年 6 月 5 日經股東會決議，以西元 2013 年度盈餘提撥股東紅利 \$33,276 轉作增資發行新股 3,327,622 股，並經西元 2014 年 9 月 15 日董事會決議，以西元 2014 年 10 月 19 日為增資基準日，該增資案業已辦理完成。
4. 本公司於西元 2015 年 5 月 15 日經股東會決議，以西元 2014 年度盈餘提撥股東紅利 \$101,934 轉增資發行新股 10,193,447 股，並經西元 2015 年 7 月 27 日董事會決議，以西元 2015 年 9 月 5 日為增資基準日，該增資案尚未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5. 本公司於西元 2015 年 5 月 15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預計發行股數總額為 600,000 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計新台幣 6,000 仟元，每股認購價格為新台幣 0 元，本次發行普通股之權利義務於員工達成既得條件前，除限制股份轉讓權利及股東會出席及投票權利外，餘與其他已發行普通股相同。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已於西元 2015 年 7 月 13 日報經主管機關申報生效，並於西元 2015 年 7 月 27 日經董事會決議發放 297,300 股。

(十三) 資本公積

本公司之資本公積，得由董事會提議經股東會決議彌補累積虧損及分派盈餘。

	2015年				
	發行溢價	員工認股權	限制員工 權利新股	其他	總計
1月1日	\$ 298,663	\$ 39,695	\$ 5,655	\$ 26,989	\$ 371,002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	6,469	-	-	6,469
員工執行認股權	3,408	(710)	-	-	2,698
公司債轉換	19,643	-	-	-	19,643
取消之員工認股權	-	(616)	-	616	-
6月30日	<u>\$321,714</u>	<u>\$ 44,838</u>	<u>\$ 5,655</u>	<u>\$ 27,605</u>	<u>\$ 399,812</u>

	2014年				
	發行溢價	員工認股權	限制員工 權利新股	其他	總計
1月1日	\$ 143,814	\$ 34,652	\$ 5,655	\$ 24,921	\$ 209,042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	3,450	-	-	3,450
取消之員工認股權	-	(91)	-	91	-
6月30日	<u>\$143,814</u>	<u>\$ 38,011</u>	<u>\$ 5,655</u>	<u>\$ 25,012</u>	<u>\$ 212,492</u>

(十四) 保留盈餘

	2015年		2014年	
1月1日	\$	310,565	\$	180,684
本期淨利		86,855		53,576
盈餘分派	(113,260)	(36,973)
6月30日	\$	<u>284,160</u>	\$	<u>197,287</u>

1. 本集團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再依證券主管機關相關法令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在不違反開曼公司法之情形下，於合併歷年累積未分配盈餘及發展目的而提撥董事會認為適宜之該會計年度剩餘之保留盈餘的特定數額作為公積後，次就其餘額分派不低於 10% 之盈餘，依下列次序及方式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股東會決議之：

- (1) 不高於 15%，不低於 5% 的員工紅利；
- (2) 不高於 2% 的董事酬勞；及
- (3) 剩餘部分作為股東股利。

2. 本公司股利政策如下：因本公司係處於一資本密集產業中，經營期處於穩定成長階段之業務，分派股利時，考量公司未來擴展營運規模及現金流量之需求，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數之 10%。

前項股東之股利及員工紅利之分派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員工股票紅利分派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的從屬公司員工。

3. 本公司於西元 2015 年 5 月 15 日經股東會決議之西元 2014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2014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現金股利	\$ 11,326	\$ 0.25
股票股利	101,934	2.25
合計	<u>\$ 113,260</u>	<u>\$ 2.50</u>

4. 有關員工酬勞(紅利)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

(十五) 其他權益項目

	2015年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員工未賺得酬勞	外幣換算	總計
1月1日	\$ -	(\$ 1,577)	\$ 73,996	\$ 72,419
外幣換算差異數	-	-	(31,592)	(31,592)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	1,013	-	1,013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數				
-稅前	17,745	-	-	17,745
-稅額	(7,068)	-	-	(7,068)
6月30日	<u>\$ 10,677</u>	<u>(\$ 564)</u>	<u>\$ 42,404</u>	<u>\$ 52,517</u>

	2014年		
	員工未賺得酬勞	外幣換算	總計
1月1日	(\$ 7,577)	\$ 8,443	\$ 866
外幣換算差異數	-	925	925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3,000	-	3,000
6月30日	<u>(\$ 4,577)</u>	<u>\$ 9,368</u>	<u>\$ 4,791</u>

(十六) 營業收入

	2015年4月1日至6月30日	2014年4月1日至6月30日
銷貨收入	\$ 399,154	\$ 319,343
權利金收入	6,929	3,161
合計	<u>\$ 406,083</u>	<u>\$ 322,504</u>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2014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銷貨收入	\$ 754,091	\$ 596,642
權利金收入	9,240	6,806
勞務收入	-	10,566
合計	<u>\$ 763,331</u>	<u>\$ 614,014</u>

(十七) 其他利益及損失

	<u>2015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u>2014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 12,775)	\$ -
量之金融負債淨損失		
淨外幣兌換利益	<u>1,024</u>	<u>10</u>
合計	<u>(\$ 11,751)</u>	<u>\$ 10</u>

	<u>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2014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 12,775)	\$ -
量之金融負債淨損失		
淨外幣兌換利益	<u>971</u>	<u>10</u>
合計	<u>(\$ 11,804)</u>	<u>\$ 10</u>

(十八) 財務成本

	<u>2015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u>2014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利息費用：		
可轉換公司債	\$ 4,207	\$ -
其他利息費用	<u>471</u>	<u>290</u>
財務成本	<u>\$ 4,678</u>	<u>\$ 290</u>

	<u>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2014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利息費用：		
可轉換公司債	\$ 4,207	\$ -
其他利息費用	<u>1,025</u>	<u>598</u>
財務成本	<u>\$ 5,232</u>	<u>\$ 598</u>

(十九)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u>2015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u>2014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員工福利費用	\$ 129,780	\$ 113,171
不動產、廠房及	10,800	9,017
設備折舊費用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帳列營業成本及營		
業費用)	<u>2,058</u>	<u>1,880</u>
	<u>\$ 142,638</u>	<u>\$ 124,068</u>

	<u>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2014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員工福利費用	\$ 268,565	\$ 223,799
不動產、廠房及 設備折舊費用	21,473	17,477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帳列營業成本及營 業費用)	4,167	3,768
	<u>\$ 294,205</u>	<u>\$ 245,044</u>

(二十)員工福利費用

	<u>2015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u>2014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薪資費用	\$ 111,791	\$ 97,919
股份基礎給付	3,699	3,236
保險費用	10,742	9,270
退休金費用	3,085	2,746
其他用人費用	463	-
	<u>\$ 129,780</u>	<u>\$ 113,171</u>

	<u>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2014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薪資費用	\$ 232,198	\$ 193,587
股份基礎給付	7,482	6,450
保險費用	21,745	18,501
退休金費用	6,475	5,093
其他用人費用	665	168
	<u>\$ 268,565</u>	<u>\$ 223,799</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於分派盈餘時，應分派不高於 15%，不低於 5% 的員工紅利，及不高於 2% 的董事酬勞。

惟依西元 2015 年 5 月 20 日台灣公司法修訂後之規定，公司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之定額或比率，分派員工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予彌補。前述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另章程得訂明前項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2. 本公司西元 2015 年及 2014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暨西元 2015 年及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認列之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 \$105、\$302、\$3,257 及 \$795，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356、\$0、\$1,302 及 \$0。係以截至當期止之稅後淨利，考量適當公積提列等因素後，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其中員工紅利皆為 5%，而董事酬勞比例分別為 2% 及 0%，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係估列為當期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
3.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一)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帳列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聯邦稅率為 34%，州稅稅率為 8.84%)計算之所得稅費用(利益)與當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節如下：

	<u>2015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u>2014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320)	\$ 1,276
基本稅額之所得稅影響數	<u>2,322</u>	<u>1,040</u>
當期所得稅總額	<u>2,002</u>	<u>2,316</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u>2,039</u>)	(<u>346</u>)
遞延所得稅總額	(<u>37</u>)	(<u>346</u>)
所得稅費用	<u>(\$ 37)</u>	<u>\$ 1,970</u>

	<u>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2014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24	\$ 1,392
基本稅額之所得稅影響數	<u>2,930</u>	<u>1,064</u>
當期所得稅總額	<u>2,954</u>	<u>2,456</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u>418</u>	<u>2,917</u>
遞延所得稅總額	<u>418</u>	<u>2,917</u>
所得稅費用	<u>\$ 3,372</u>	<u>\$ 5,373</u>

2.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u>2015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u>2014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 <u>7,068</u>)	\$ <u>-</u>
	<u>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2014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 <u>7,068</u>)	\$ <u>-</u>

(二十二)每股盈餘

本公司之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本期淨利除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假設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均於期初即轉換為普通股且流通在外，並調整其因轉換而產生之收入與費用後計算之。中華民國境內轉換公司債因具有反稀釋效果，故不列入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

1. 普通股每股盈餘計算明細如下：

	2015年4月1日至6月30日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 流通在外 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52,106	45,100	\$ 1.16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52,106	45,10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4	
員工認股權	-	1,427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474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52,106	47,005	\$ 1.11
	2014年4月1日至6月30日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 流通在外 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20,895	39,775	\$ 0.53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20,895	39,775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80	
員工認股權	-	1,286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433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20,895	41,574	\$ 0.50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加權平均 流通在外 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稅後金額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86,855	45,089	\$ 1.93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86,855	45,089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126	
員工認股權	-	1,331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472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86,855	47,018	\$ 1.85
	2014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加權平均 流通在外 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稅後金額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53,576	39,775	\$ 1.35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53,576	39,775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89	
員工認股權	-	1,034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416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53,576	41,314	\$ 1.30

2. 本公司於西元 2015 年 5 月 15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之西元 2014 年度盈餘轉增資，並於西元 2015 年 7 月 27 日經董事會決議增資基準日為西元 2015 年 9 月 5 日，追溯調整該無償配股對每股盈餘之影響，其擬制性質資訊如下：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 流通在外 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本期淨利	\$ 86,855	55,104	\$ 1.58
<u>稀釋每股盈餘</u>			
本期淨利	\$ 86,855	55,104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154	
員工認股權	-	1,626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577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86,855	57,461	\$ 1.51
	2014年1月1日至6月30日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 流通在外 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本期淨利	\$ 53,576	48,610	\$ 1.10
<u>稀釋每股盈餘</u>			
本期淨利	\$ 53,576	48,61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109	
員工認股權	-	1,264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509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53,576	50,492	\$ 1.06

(二十三) 營業租賃

本集團之美國子公司美國環宇通訊半導體有限公司以營業租賃方式分別向 Hamazawa Investment Company 及 JMI Management, LLC 承租位於美國加州洛杉磯市之廠房及辦公室，租賃期間分別自西元 2013 年 1 月 1 日至西元 2022 年 4 月止及自西元 2015 年 4 月 1 日至西元 2020 年 5 月 31 日止。本集團依前述租約約定，不可取消合約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u>2015年6月30日</u>	<u>2014年12月31日</u>	<u>2014年6月30日</u>
不超過1年	\$ 14,436	\$ 12,977	\$ 12,926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57,473	51,908	51,705
超過5年	24,748	30,280	36,624
	<u>\$ 96,657</u>	<u>\$ 95,165</u>	<u>\$ 101,255</u>

(二十四)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u>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2014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購置固定資產	\$ 21,568	\$ 33,958
加：期末預付設備款	39,843	1,863
減：期初預付設備款	(27,641)	(5,345)
減：期末應付租賃款	(41,322)	(26,725)
加：期初應付租賃款	47,578	31,797
本期支付現金	<u>\$ 40,026</u>	<u>\$ 35,548</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籌資活動：

	<u>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2014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發放股東之現金股利	\$ 11,326	\$ 3,697
加：表列「其他應付款」	(11,326)	(3,697)
本期支付現金	<u>\$ -</u>	<u>\$ -</u>

七、關係人交易

(一) 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無。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u>2015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u>2014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商品銷售：		
-其他關係人	\$ -	\$ 57,376
	<u>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2014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商品銷售：		
-其他關係人	\$ -	\$ 114,560

銷貨按一般銷貨價格及條件辦理，關係人收款條件為月結45天，一般客戶之收款條件則為月結30天~60天。

2. 應收帳款

	<u>2015年6月30日</u>	<u>2014年12月31日</u>	<u>2014年6月30日</u>
應收關係人款項：			
-其他關係人	\$ -	\$ -	\$ 31,373

應收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銷售商品交易，銷售交易之款項為銷售日後月結45天到期。該應收款項並無抵押及附息。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負債準備。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u>2015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u>2014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14,117	\$ 12,745
退職後福利	565	510
股份基礎給付費用	1,208	1,252
總計	<u>\$ 15,890</u>	<u>\$ 14,507</u>
	<u>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2014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40,991	\$ 35,595
退職後福利	1,606	1,422
股份基礎給付費用	2,576	2,484
總計	<u>\$ 45,173</u>	<u>\$ 39,501</u>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u>帳面價值</u>			<u>擔保用途</u>
	<u>2015年6月30日</u>	<u>2014年12月31日</u>	<u>2014年6月30日</u>	
其他非流動資產	\$ 7,208	\$ 7,588	\$ 7,143	辦公室租賃押金及公司廢水處理保證金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營業租賃說明請詳附註六(二十三)。

(二) 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

	<u>2015年6月30日</u>	<u>2014年12月31日</u>	<u>2014年6月30日</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7,119	\$ 16,036	\$ 6,579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西元 2015 年 7 月 3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購買美國環宇通訊半導體有限公司目前所在之廠房及辦公室，後續之簽約已由董事會授權董事長或執行長全權處理。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集團須維持適足之資本，以順應產業趨勢加速開發產品，拓展產品線，並使銷售達規模經濟。因此本公司之資本管理係以確保具有必要之財務資源，以支應未來一年內營運計畫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研究發展費用、債務償還及股利支出等需求。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 (1) 除下表所列者外，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另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

2015年6月30日

	<u>帳面金額</u>	<u>公允價值</u>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	\$ 481,867	\$ -	\$ -	\$ 468,168

2014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4 年 6 月 30 日：無。

- (2) 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應付可轉換債券：係本集團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以二元樹可轉債評價模型估計其公允價值。

2.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財務部透過與集團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本集團從事之主要業務皆使用功能性貨幣，故未有受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情形。

價格風險

本集團無持有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之暴險，亦無商品價格風險之暴險。

利率風險

本集團未持有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故未有受重大利率波動之情形。

(2) 信用風險

- A. 本集團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亦有來自於銷售顧客之信用風險，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及已承諾之交易。對銀行及金融機構而言，係以國內外知名之銀行及金融機構為交易對象。
- B. 於西元 2015 年及 2014 年 6 月 30 日，本集團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係合併資產負債表上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價值。
- C. 本集團未逾期且未減損之金融資產主要為應收帳款，請詳附註六(三)之說明。
- D. 本集團已逾期惟未減損之金融資產主要為應收帳款，請詳附註六(三)之說明。
- E. 本集團業已發生減損之金融資產主要為應收帳款，請詳附註六(三)之說明。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此等預測考量集團之債務融資計畫、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及外部監管法令之要求。
- B. 各營運個體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將作適當之運用及投資，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
- C.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約定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2015年6月30日	<u>1年內</u>	<u>1年以上</u>
應付帳款	\$ 33,597	\$ -
其他應付款	121,203	-
其他流動負債	10,449	-
其他非流動負債	-	32,735

非衍生金融負債：

2014年12月31日	<u>1年內</u>	<u>1年以上</u>
應付帳款	\$ 26,851	\$ -
其他應付款	97,745	-
其他流動負債	10,502	-
其他非流動負債	-	39,685

非衍生金融負債：

2014年6月30日	<u>1年內</u>	<u>1年以上</u>
應付帳款	\$ 37,564	\$ -
其他應付款	83,091	-
其他流動負債	5,872	-
其他非流動負債	-	22,245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1. 說明。
2.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3. 西元 2015 年 6 月 30 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2015年6月30日

重覆性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25,460	\$ -	\$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	\$ -	\$ 109,236

本公司於西元 2015 年及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無非重覆性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情形。

4. 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1) 本集團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值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依工具之特性分列如下：

市場報價	上市(櫃)公司股票 收盤價
------	------------------

(2) 當評估非標準化且複雜性較低之金融工具時，本集團採用廣為市場參與者使用之評價技術。此類金融工具之評價模型所使用之參數通常為市場可觀察資訊。

5. 西元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6. 下表列示於西元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第三等級金融工具之變動：

	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負債	
期初餘額	\$	-
本期發行		99,354
本期轉換	(3,226)
匯率變動影響數		333
認列於當期損益之損失		12,775
期末餘額	\$	109,236

7. 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性分析：

2015年6月30日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贖回與賣回權	\$ 109,236	二元樹評價模式	股價波動度 42.43%	股價波動越高、 公允價值越高

8. 本公司經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模型及評價參數，因此對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當使用不同之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若股價增加 7%時，將導

致稅前淨利減少 16,574 仟元，股價降低 7%時，將導致稅前淨利增加 15,413 仟元；若股價增加 10%時，將導致稅前淨利減少 24,913 仟元，股價降低 10%時，將導致稅前淨利增加 22,183 仟元。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情形：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無。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十。

(三)大陸投資資訊

大陸被投資公司資訊：無。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僅經營單一產業，且本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董事會於執行績效評估與資源分配時係以集團整體評估績效及資源分配，經辨認本公司及子公司僅有單一應報導部門。

(二)部門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西元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u>開曼群島</u>	<u>美國</u>	<u>台灣</u>	<u>調整及沖銷</u>	<u>合併</u>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 -	\$ 763,331	\$ -	\$ -	\$ 763,331
內部部門收入	-	-	-	-	-
部門收入	<u>\$ -</u>	<u>\$ 763,331</u>	<u>\$ -</u>	<u>\$ -</u>	<u>\$ 763,331</u>
部門損益(註)	<u>\$ 86,642</u>	<u>\$ 118,944</u>	<u>(\$ 3,668)</u>	<u>(\$ 111,691)</u>	<u>\$ 90,227</u>
部門資產	<u>\$ 1,909,682</u>	<u>\$ 1,476,401</u>	<u>\$ 9,515</u>	<u>(\$ 1,240,745)</u>	<u>\$ 2,154,853</u>

西元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u>開曼群島</u>	<u>美國</u>	<u>台灣</u>	<u>調整及沖銷</u>	<u>合併</u>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 -	\$ 614,014	\$ -	\$ -	\$ 614,014
內部部門收入	-	-	-	-	-
部門收入	<u>\$ -</u>	<u>\$ 614,014</u>	<u>\$ -</u>	<u>\$ -</u>	<u>\$ 614,014</u>
部門損益(註)	<u>\$ 53,576</u>	<u>\$ 70,614</u>	<u>\$ -</u>	<u>(\$ 65,241)</u>	<u>\$ 58,949</u>
部門資產	<u>\$ 828,272</u>	<u>\$ 947,301</u>	<u>\$ -</u>	<u>(\$ 741,620)</u>	<u>\$ 1,033,953</u>

註：不包含所得稅費用。

(三)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僅經營單一產業，且本公司營運決策者係以集團整體評估績效分配資源，經辨認本公司為單一應報導部門，故無部門間之銷售。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外部收入，與損益表內之收入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提供主要營運決策者之總資產及總負債金額，亦與本公司財務報表內之資產及負債採一致之衡量方式。

環宇通訊半導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西元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註2)	帳列科目	股數	帳面金額 (註3)	期 末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環宇通訊半導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Akoustis Technologies, Inc.	無	備供出售金融 資產	166,667	\$ 25,460	1.31	\$ 25,460

備註

(註4)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3：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金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金額。

註4：所列有價證券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應於備註欄註明提供擔保或質借股數、擔保或質借金額及限制使用情形。

環宇通訊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不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西元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附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註1、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股數	期末持有 比率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		備註
				本期末	去年年底				損益 (註2(2))	損益 (註2(3))	
環宇通訊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美國環宇通訊半導體有限公司	美國	矽化鎢晶圓製造 銷售	403,975	403,975	-	100	1,172,853	115,573	115,573	
環宇通訊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環翰科技有限公司	台灣	產品設計及研究 發展服務業	12,000	-	1,200,000	100	8,332	3,668	3,668	

註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財務報告為主要財務報告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2：非屬註1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比例」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 (2)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 (3)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孫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